

法学  系列教材



刑法学分论

阮齐林/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法学◎系列教材

刑法学分论

阮齐林/著

XINGFAXUE FENLUN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7·北京

-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刑法学分论/阮齐林著.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7. 9
ISBN 978-7-5620-7632-2

I. ①刑… II. ①阮… III. ①刑法—分则—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D924. 30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96845号

出 版 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 箱	fadapress@163.com
网 址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 话	010-58908435(第一编辑部) 58908334(邮购部)
承 印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960mm 1/16
印 张	19
字 数	300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4000 册
定 价	49.00 元



法学的实践性历来为法学教育所重视和强调，如何培养法科学生的法律运用能力也一直是法学教育的重点和难题。随着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对法治实践水平的着重考察，以及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法学学位教育对理论知识结合司法实务的迫切需求，本系列教材编写组结合互联网科技和移动电子设备的发展趋势，根据全国各大法学院校不同学制法学教育的特点，针对学生法学基础深浅不一、理论与实践需求各异的现状，以掌握法学最基础理论知识、应对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和同等学力人员申请法学硕士学位专业考试、提升司法实践能力和法律运用能力为目标，组织编写“法学e系列教材”。

本系列教材的特点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本系列教材的编写人员均为中国政法大学从事法学教育数十年的知名教授，拥有极为丰富的法学教学经验和丰硕的科研成果，同时深谙司法实务工作特点和需求，能够在授课过程中完美地结合法学理论知识与法律实务技能，多年来深受学生的喜爱和好评。他们立足于法学教育改革和教学模式探索创新的需要，结合互联网资源信息化、数字化的特点，以自己多年授课形成的讲义和编著过的教材为基础，根据学生课堂学习和课外拓展的需要与信息反馈，经过多年的加工与打磨，精心编写而成。本系列教材是各位编写人员数十年法学教学、司法实践与思考探索的结晶，更是他们精心雕琢的课堂教学的载体和平台。

第二，知识详略得当、重点突出，完善法科学习思维导图。首先，本系列教材内容区别于传统法学全日制本科、研究生专业教材和学术著作，主要涉及法学教育中最根本、最重要的知识要点，教材篇幅适中，内容简洁明了、通俗易懂，准确阐述法学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主要使学生了解该学科的通说理论。其次，本系列教材不仅旨在传授法学基础知识，更要帮助学生在脑海中形成脉络清晰的树状知识结构图，对于如何解构法律事实、梳理法律关系、分清主次矛盾、找到解决方法，形成科学完整的法学方法论，为法学理论拓展或法律实务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最后，对于重难点内容进行大篇幅详细对比和研究，使学生通过学习本教材能够充分掌握重要知识点，培养学生解决常见问题的能力；对其他相关知识点如学术前沿动态和学界小众学术观点，则以二维码的形式开放

线上学习平台，为有余力者提供课外拓展学习的窗口。

第三，实践教学与理论教学相结合，应试教学与实务教学相结合。本系列教材承载了海量案例库和法律法规库，同时结合扫描二维码形式跳转到相关资源丰富的实务网站，充分结合案例教学、情景教学、课后研讨和专题研究等教学、学习方法，引导学生从理论走向实践、从课堂走向社会。同时，为了满足学生准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和同等学力人员申请法学硕士学位专业考试的需要，本书设置了专项题库和法规库并定期更新，以二维码的形式向学生开放各类考试常考的知识点及其对应的真题、模拟题，提供考点法律法规及案例等司法实务必备信息，引领学生从法学考试走向法律实务、从全面学习走向深度研究。

第四，立体课堂与线下研讨相结合，文字与图表、音视频相结合。除了完善课前预习和课堂授课内容，本系列教材也为学生提供了丰富、立体的课下学习资源，结合网络学习平台，加强出版单位和读者沟通，加强师生互动沟通，不断更新、完善教师教学效果、学生学习成果、出版整合资源成果。

本系列教材是各位参编教师数十载潜心研究、耕耘讲台的直接成果，搭乘e时代的高速科技列车，以法学结合互联网、教材结合二维码为创新方式，攻克法学教育资源庞杂、重难点难以兼收的难题，希望为广大法科学子和司法实务工作者提供更加科学、实用的法学教材。我们相信，这些成果的出版将有力地推动各类法学院校法学教学改革和法律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我们也希望能够得到广大从事法学教育工作的专家、学者的鼓励、交流与批评、指正！

编审委员会

2017年7月



本书属于《法学e系列教材》中的一本。本书在编写时着重体现以下2点：

1. 具有应试功能。本书根据《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法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和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要求，结合考试的特点进行编写。有关应试内容采取思考题“一问一答”的形式编写，对应试有诸多好处：其一，编者已经根据考纲和考题特点进行了“精选”，选出了考试重点内容作为思考题。其二，对思考题答案进行“精炼”，只列出有效评分要点，大大压缩了答案的篇幅，可减轻应试负担。

2. 尽量摆脱应试的束缚，把刑法学分论的精要奉献给读者。刑法学分论的主要内容是各罪的构成要件、法定刑的掌握，需要将司法解释、司法经验结合具体案例才能有效地运用。但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的“法学学科综合水平考试”的题型基本是概念、简答、论述，考不到刑法学分论精要之处。如果仅仅掌握应试的内容、通过考试，只能略懂刑法学分论的皮毛。有志于掌握刑法学分论精要的读者，有志于参加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从事法律职业的读者，不应仅仅满足于应试。我们期望这本教材能满足这些读者的需要。

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我的学生宋行健为本书的资源库建设做了大量的工作，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唐朝编辑为本书编校做了出色而又辛苦的工作，在此表示感谢！

阮齐林

2017年8月

规范性法律文件名称缩略语

立法解释	简称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八条、第三百四十二条、第四百一十条的解释（2001 发布，2009 修正）	《刑法第 228、342、410 条的解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章渎职罪主体适用问题的解释（2002）	《渎职罪主体的解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一十三条的解释（2002）	《刑法第 313 条的解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八十四条第一款的解释（2002）	《刑法第 384 条第 1 款的解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九十四条第一款的解释（2002）	《刑法第 294 条第 1 款的解释》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信用卡规定的解释（2004）	《信用卡的解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五十八条、第一百五十九条的解释（2014）	《第 158、159 条解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341 条、第 312 条的解释（2014）	《第 341、312 条解释》
司法解释	简称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如何认定重婚行为问题的批复（1958，现已失效）	《重婚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当前办理强奸案件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若干问题的解答（1984）	《办理强奸案解答》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当前办理经济犯罪案件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若干问题的解答（试行）（1985，现已失效）	《办理经济犯罪案解答》

续表

司法解释	简称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窝藏、包庇罪中“事前通谋的，以共同犯罪论处”如何理解的请示答复（1986，现已失效）	《窝藏、包庇罪答复》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盗窃、盗掘、非法经营和走私文物的案件具体应用法律的若干问题的解释（1987，现已失效）	《办理文物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非邮电工作人员非法开拆他人信件并从中窃取财物案件定性问题的批复（1989，现已失效）	《非邮电工作人员窃取财物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严惩拐卖、绑架妇女、儿童的犯罪分子的决定〉的若干问题的解释》（1992，现已失效）	《拐卖绑架妇女儿童案解答》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中刑事罚则若干问题的解释（1993，现已失效）	《铁路法刑事罚则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受监管机关正式聘用或委托履行监管职务的人员能否成为体罚虐待人犯罪和私放罪犯罪主体的批复（1994，现已失效）	《聘用或委托人员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设置圈套诱骗他人参赌又向索还钱财的受骗者施以暴力或暴力威胁的行为应如何定罪问题的批复（1995）	《设置圈套诱骗参赌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诈骗案件具体应用法律的若干问题的解释》（1996，现已失效）	《审理诈骗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惩治虚开、伪造和非法出售增值税专用发票犯罪的决定》若干问题的解释（1996）	《增值税专用发票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违反公司法受贿、侵占、挪用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1995，现已失效）	《办理违反公司法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盗窃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1998，现已失效）	《审理盗窃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挪用公款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1998）	《审理挪用公款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出版物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1998）	《审理非法出版物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骗购外汇、非法买卖外汇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1998）	《审理外汇刑案解释》

续表

司法解释	简称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依法查处盗窃、抢劫机动车案件的规定（1998）	《查处机动车案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1998，现已失效）	《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立案侦查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试行）（1999）	《自侦案件立案标准》
全国法院维护农村稳定刑事审判工作座谈会纪要（1999）	《维护农村稳定座谈会纪要》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在办理受贿犯罪大要案的同时要严肃查处严重行贿犯罪分子的通知（1999）	《查处严重行贿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倒卖车票刑事案件有关问题的解释（1999）	《审理车票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村民小组组长利用职务便利非法占有公共财物行为如何定性问题的批复（1999）	《村民小组组长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扰乱电信市场管理秩序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0）	《审理电信市场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伪造货币等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0）	《审理伪造货币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走私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0，现已失效）	《审理走私刑案解释（一）》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强奸案件有关问题的解释（2000，现已失效）	《审理强奸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森林资源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0）	《审理破坏森林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财产刑若干问题的规定（2000）	《适用财产刑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贪污、职务侵占案件如何认定共同犯罪几个问题的解释（2000）	《审理贪污、职务侵占案共同犯罪解释》
全国法院审理毒品犯罪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2000，现已失效）	《审理毒品案纪要（南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交通肇事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0）	《审理交通肇事刑案解释》

续表

司法解释	简称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土地资源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000)	《审理破坏土地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拐卖妇女案件适用法律有关问题的解释 (2000)	《审理拐卖妇女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等六部门关于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0)	《拐卖妇女儿童案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抢劫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000)	《审理抢劫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农村合作基金会从业人员犯罪如何定性问题的批复 (2000)	《基金会人员批复》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挪用尚未注册成立公司资金的行为适用法律问题的批复 (2000)	《挪用尚未注册公司资金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如何理解刑法第二百七十二规定的“挪用本单位资金归个人使用或者借贷给他人”问题的批复 (2000)	《刑法第 272 条批复》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以暴力威胁方法阻碍事业编制人员依法执行行政执法职务是否可对侵害人以妨害公务罪论处的批复 (2000)	《妨害公务罪认定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野生动物资源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000)	《审理野生动物资源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毒品案件定罪量刑标准有关问题的解释 (2000, 现已失效)	《审理毒品案量刑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的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000)	《审理黑社会性质组织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关于拒不执行人民法院调解书的行为是否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答复 (2000)	《拒不执行调解书答复》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国家工作人员挪用非特定公物能否定罪请求的批复 (2000)	《非特定公物批复》
最高人民检察院对《关于中国证监会主体认定的请示》的答复函 (2000)	《证监会主体认定答复函》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镇财政所所长是否适用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批复 (2000)	《镇财政所所长批复》

续表

司法解释	简称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未被公安机关正式录用的人员、狱医能否构成失职致使在押人员脱逃罪主体问题的批复（2000）	《狱医批复》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合同制民警能否成为玩忽职守罪主体问题的批复（2000）	《合同制民警批复》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属工人编制的乡（镇）工商所所长能否依照刑法第397条的规定追究刑事责任问题的批复（2000）	《工商所所长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情节严重的传销或者变相传销行为如何定性问题的批复（2001，现已失效）	《传销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生产、销售伪劣商品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1）	《办理伪劣商品刑案解释》
全国法院审理金融犯罪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2001）	《审理金融犯罪案座谈会纪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为境外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国家秘密、情报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1）	《审理国家秘密、情报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制造、买卖、运输枪支、弹药、爆炸物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1，已于2009年被修改）	《审理枪支、弹药、爆炸物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对执行《关于审理非法制造、买卖、运输枪支、弹药、爆炸物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有关问题的通知（2001，现已失效）	《〈审理枪支、弹药、爆炸物刑案解释〉通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工人等非监管机关在编监管人员私放在押人员行为和失职致使在押人员脱逃行为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2001）	《失职致使在押人员脱逃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抢劫过程中故意杀人案件如何定罪问题的批复（2001）	《抢劫杀人案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国有资本控股、参股的股份有限公司中从事管理工作的人员利用职务便利非法占有本公司财物如何定罪问题的批复（2001）	《国有控股、参股公司管理人员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伪造、贩卖伪造的高等院校学历、学位证明刑事案件如何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1）	《办理高等院校学历证明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构成嫖宿幼女罪主观上是否需要具备明知要件的解释（2001）	《嫖宿幼女罪解释》

续表

司法解释	简称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离退休后收受财物行为如何处理问题的批复（2001）	《离退休后收受财物批复》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非法经营食盐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2）	《办理非法经营食盐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骗取出口退税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2）	《审理出口退税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单位有关人员组织实施盗窃行为如何适用法律问题的批复（2002）	《单位组织盗窃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海关总署关于办理走私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2）	《办理走私刑案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抢夺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2，现已失效）	《审理抢夺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非法经营国际或港澳台地区电信业务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批复（2002）	《非法经营电信业务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非法生产、销售、使用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品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2）	《办理药品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偷税抗税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2）	《审理偷税抗税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企业事业单位的公安机关在机构改革过程中其工作人员能否构成渎职侵权犯罪主体问题的批复（2002）	《公安机关批复》
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立案侦查的渎职侵权重特大案件标准（试行）（2002）	《渎职侵权重特大案件标准》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生产、买卖武装部队车辆号牌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2，现已失效）	《审理武装部队车辆号牌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法律政策研究室关于通过伪造证据骗取法院民事裁判占有他人财物的行为如何适用法律问题的答复（2002）	《伪造证据答复》
最高人民检察院研究室关于买卖尚未加盖印章的空白《边境证》行为如何适用法律问题的答复（2002）	《买卖空白边境证答复》
最高人民检察院研究室关于盗窃骨灰行为如何处理问题的答复（2002）	《盗窃骨灰行为答复》

续表

司法解释	简称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组织、运送他人偷越国（边）境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2，现已失效）	《审理偷越国（边）境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妨害预防、控制突发传染病疫情等灾害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3）	《妨害预防、控制传染病疫情刑案解释》
全国法院审理经济犯罪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2003）	《审理经济犯罪案座谈会纪要》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妨害预防、控制突发传染病疫情等灾害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3）	《办理传染病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烟草专卖局关于办理假冒伪劣烟草制品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问题座谈会纪要（2003）	《办理烟草制品刑案座谈会纪要》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非法制作、出售、使用 IC 电话卡行为如何适用法律问题的答复（2003）	《IC 电话卡答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为人不明知是不满十四周岁的幼女双方自愿发生性关系是否构成强奸罪问题的批复（2003，现已失效）	《强奸罪认定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采矿、破坏性采矿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3）	《审理采矿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海事局工作人员如何使用法律问题的答复（2003）	《海事局答复》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非法制造、买卖、运输、储存毒鼠强等禁用剧毒化学品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3）	《办理禁用化学品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法律政策研究室关于非司法工作人员是否可以构成徇私枉法罪共犯问题的答复（2003）	《徇私枉法罪共犯答复》
最高人民检察院法律政策研究室关于伪造、变造、买卖政府设立的临时性机构的公文、证件、印章行为如何适用法律问题的答复（2003）	《政府临时性机构公文答复》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侵犯知识产权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4）	《办理知识产权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依法开展打击淫秽色情网站专项行动有关工作的通知（2004）	《打击色情网站通知》

续表

司法解释	简称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林木采伐许可证规定的地点以外采伐本单位或者本人所有的森林或者其他林木的行为如何适用法律问题的批复（2004）	《采伐许可证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利用互联网、移动通讯终端、声讯台制作、复制、出版、贩卖、传播淫秽电子信息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一）（2004）	《办理淫秽电子信息刑案解释（一）》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赌博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5）	《办理赌博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公用电信设施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5）	《审理公用电信设施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抢劫、抢夺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5）	《审理抢劫抢夺刑案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林地资源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5）	《审理林地资源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渎职侵权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2006）	《渎职侵权案立案标准》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走私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2006，现已失效）	《走私解释（二）》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电力设备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7）	《审理破坏电力设备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依法严肃查处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和暴力抗拒法院执行犯罪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2007）	《查处拒不执行、暴力抗拒执行犯罪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盗窃油气、破坏油气设备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7）	《办理盗窃油气、破坏油气设备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危害军事通信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7）	《审理军事通信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侵犯知识产权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2007）	《办理知识产权刑案解释（二）》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危害矿山生产安全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7，现已失效）	《办理矿山生产安全刑案解释》

续表

司法解释	简称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与盗窃、抢劫、诈骗、抢夺机动车相关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7）	《办理机动车相关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办理毒品犯罪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7）	《办理毒品案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受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7）	《办理受贿刑案意见》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立案追诉标准的规定（一）（2008）	《立案标准（一）》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证监会关于整治非法证券活动有关问题的通知（2008）	《整治非法证券活动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商业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8）	《办理商业贿赂刑案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非法采供血液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8）	《办理采供血液等刑案解释》
全国部分法院审理毒品犯罪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2008）	《审理毒品案纪要（大连）》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醉酒驾车犯罪法律适用问题指导意见及相关典型案例的通知（2009）	《醉驾犯罪法律适用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制造、买卖、运输枪支、弹药、爆炸物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9）	《审理涉枪弹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生产、销售假药、劣药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9，现已失效）	《办理假劣药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职务犯罪案件认定自首、立功等量刑情节若干问题的意见（2009）	《职务犯罪认定自首等量刑情节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洗钱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9）	《审理洗钱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妨害信用卡管理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9）	《办理信用卡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立案追诉标准的规定（二）（2010）	《立案标准（二）》

续表

司法解释	简称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非法生产、销售烟草专卖品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0）	《办理非法制售烟草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国家出资企业中职务犯罪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0）	《办理国家出资企业中职务犯罪案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伪造货币等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2010）	《审理伪造货币案解释（二）》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网络赌博犯罪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0）	《办理网络赌博案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关于依法惩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的意见（2010）	《严惩拐卖犯罪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刑三庭在审理故意杀人、伤害及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中切实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2010）	《贯彻宽严相济政策》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利用互联网、移动通讯终端、声讯台制作、复制、出版、贩卖、传播淫秽电子信息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2010）	《办理传播淫秽电子信息刑案解释（二）》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集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0）	《审理非法集资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立案追诉标准的规定（二）的补充规定（2011）	《立案标准（二）补充》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危害生产安全刑事案件审判工作的意见（2011）	《危害生产安全刑案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准确理解和适用刑法中“国家规定”的有关问题的通知（2011）	《关于国家规定的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办理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座谈会纪要（2010）	《办理黑社会罪案纪要》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诈骗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1）	《办理诈骗案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集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1）	《审理非法集资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危害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刑事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1）	《办理计算机刑案解释》

续表

司法解释	简称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八）》时间效力问题的解释（2011）	《〈刑法修正案（八）〉时间效力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侵犯知识产权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2011）	《办理知识产权刑案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解释（2012）	《刑事诉讼法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职务犯罪案件严格适用缓刑、免予刑事处罚若干问题的意见（2012）	《职务犯罪严格适用缓刑、免处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2）	《办理内幕信息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草原资源刑事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2）	《破坏草原资源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走私、非法买卖麻黄碱类复方制剂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2012）	《走私、非法买卖麻黄碱类复方制剂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妨害国（边）境管理刑事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2）	《办理妨害国边境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渎职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一）（2012）	《办理渎职刑事解释（一）》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危害食品安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3）	《办理危害食品安全刑案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农业部、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麻黄草管理严厉打击非法买卖麻黄草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通知（2013）	《打击非法买卖麻黄草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醉酒驾驶机动车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2013）	《办理醉驾案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组织领导传销活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2013）	《办理传销案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人体损伤程度鉴定标准（2013）	《人体损伤程度鉴定标准》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关于依法惩治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意见（2013）	《惩治性侵未成年意见》